连平花生区域公用品牌名称、Logo标识及口号征集报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花生公用品牌名称 |  | | |
| 宣传口号 |  | | |
| 图样 |  | | |
| 设计  理念  或  创意  说明 |  | | |

附件2

**连平花生区域公用品牌名称、Logo标识及口号征集作品创作者承诺书**

承诺人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《连平花生区域公用品牌名称、Logo标识及口号征集》(以下简称《征集启事》)，现承诺如下：

1. 承诺人保证除主办方及指定的内部工作机构外，不对外披露应征方案本身及其创意。
2. 承诺人保证作品为原创，且拥有完整、排他的著作权，除参加本征集活动外,未曾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。
3. 承诺人保证，作品自成为连平花生区域形象标识，一切知识产权(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，对作品的一切平面、立体或电子载体的全部权利)归主办方所有。主办方有权对成为城标的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、开发、修改、授权、许可或保护等活动。
4. 承诺人保证其应征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，否则，由承诺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如因承诺人违反本规定，致使主办方遭受任何损失，主办方有权要求其赔偿。最终解释权归属于主办方。
5. 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(或盖章)之日起生效。

　　承诺人身份证号码：

　　承诺人签字：

签署日期：　　　年　　 月　　日